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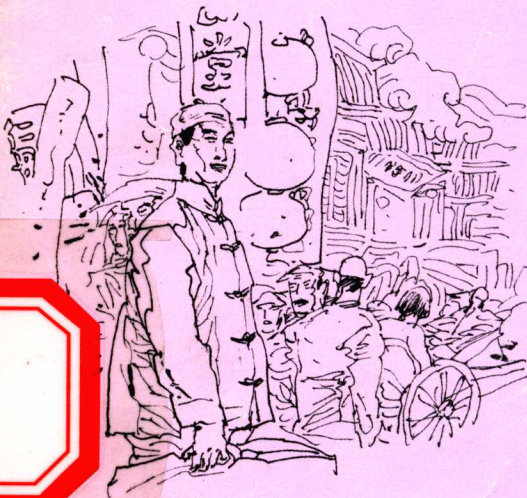


山西历史文化丛书 (第二十辑)

总主编 / 李玉明

山西近代实业家 刘笃敬与徐一清

景占魁
著



刘笃敬，山西太平县南高村人，为山西的煤炭业、纺织业、铁路建设的发展，进行了积极的努力，他的“太原电灯公司”开创了山西近代电力工业的先河，堪称“山西近代工业的开拓者”。

徐一清，山西五台县大建安村人，历经清朝民国两朝，他追求进步，投身革命，为了实现其“实业救国”的宏愿，付出艰辛，他对山西金融财政事业建设，做出卓越贡献。

山西春秋电子音像出版社

责 编:刘冬梅

张 熔

复 审:余超英

终 审:董高怀

山西历史文化丛书(第20辑)

山西近代实业家刘笃敬与徐一清

景占魁 著

*

山西春秋电子音像出版社出版发行

030012 太原市建设南路15号 0351-4922123

新华书店经销 太原市新华胶印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5.875 字数:300千字

2006年6月第1版 2006年6月山西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套)

*

ISBN 7-900434-01-1

G·52 定价:(全套10册)30.00元

《山西历史文化丛书》编委会

顾问：王 谦 李立功 赵雨亭 王庭栋 任继愈
姚奠中 申维辰 张 颌

主任委员：李玉明

委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马玉山	马志超	于贵卿	于崇良	王克林
王志超	王宝库	王灵善	王振芳	王家壁
牛崇辉	田中仁	冯素梅	任茂棠	刘 巩
刘在文	刘纬毅	刘振华	刘晓丽	成葆德
齐荣晋	李元庆	李东福	李锐锋	吴广隆
宋丽莉	杨二怀	杨子荣	李建峰	张国祥
张捷夫	张鸿仁	罗广德	陈长禄	胡存悌
赵曙光	郑建国	降大任	郭维明	高 可
高专诚	陶正刚	柴泽俊	秦海轩	梁俊明
谢 恺	董永刚	董占锁	董瑞山	楚 刃
雷忠勤	霍润德			

目 录

引 子 (1)

一、不凡的家世与坎坷的仕途 (1)

二、兴办厂矿,致力发展民族工业
..... (5)

三、力主山西建设同蒲铁路 (8)

四、积极投身山西争矿运动 (11)

五、竭力维护保晋公司 (17)

六、开创近代山西电力工业新纪元
..... (20)

刘笃敬(1848—1920),字缉臣,号小渠、筱渠、筱遂,山西省太平县南高村(今襄汾县景毛乡南皋村)人。在他的后半生,为山西煤炭业、纺织业、铁路建设的发展,曾进行了积极的努力,尤其是他于宣统元年(1909年)创办的“太原电灯公司”,更开了山西近代电力工业的先河,堪称山西近代工业的开拓者。

一、不凡的家世与坎坷的仕途

刘笃敬所在的刘家,是清代平阳府辖内太平县南高刘家,是师庄(今赵康村)尉家、北柴王家、府里亢家这“四大家族”中的一族。

南高刘家一族,自明朝后期刘和于山东平原县任过正八品县丞后,直至刘笃敬的六代人中,都有人在明清两朝的朝廷或地方做官。据《太平县志》载,刘家家族各辈在清朝为官者不下二十人。

累代为官的刘家,当有了一定积蓄后,大约从明末清初时开始经营商业。刘家商业兴盛则起于刘家十世后裔刘体正(乾隆三十九年——道光二十一年,1774—1841)。据刘体正墓志铭记载,在刘体正手中,刘家商店在“晋、豫、楚间市

贾不下数十家”。刘体正去世后，家业由其次子、刘笃敬之父刘向经继承管理。有关资料称，当时刘家在全国各地的工商字号已有一百多家，盛极时有二百余处，遍布全国各大城市和华北中小城镇，堪称山西近代民族资本中的佼佼者。

与此同时，刘家也注重经营土地。从清嘉庆年间开始，历经道光、咸丰、同治各朝，刘家在本地产占有上千亩土地，又利用遭灾之机，先后在河南赊旗、叶县、方城、范县、南阳等县收买土地万余亩，建地庄七八个。这些地庄由刘家从南高等村聘用专人坐地经营，其经营方式主要是雇工、出租。刘家把方城县的地庄作为种籽基地，将培养出的良种，分发各庄种植。各个地庄除收取地租、剥削雇工而获利外，另一个重要的生财之道，就是通过对粮食的贩卖，以及平时对粮食大量囤积，遇有灾荒则放高利贷给灾民，从中渔利。

上百家各种商号和上万亩地的经营，使刘家财源滚滚而至，逐渐发展成为太平县的一家富豪，民间素有“刘百万”之称。据说，各商号、地庄每年腊月向南高所交送的利钱，其银元不是用马车拉，便是用牲口驮，因交钱的人太多，有时得等候排队，十天、八天也不一定能交清。

致富后的刘家，与其它富商大贾一样，也大兴土木，广建宅院。到1949年山西解放时，刘家已有宅院90多座，房屋1250多间，大多尚完好。村内外建有义学、木厂、裁缝、厨房、账房、商店等多处设施。刘家宅院的建筑，多为清朝风格，少数为中西结合模式。特别是刘笃敬1916年告老还乡后，他将泊池东边旧宅院拆毁又购置一些房宅，用三年时间，建成了“里仁”巷。巷内有宅院七座，其中五座是梅花院，

两座为中西结合式。各院在结构布局、建筑风格、雕刻装饰上,均耗费颇巨,风格各异。

刘家还有四处花园,其中以颐园最大,在南高北门外,占地约五千亩,是刘笃康的大花园。砖拱门楼的门拱上镶有“颐园”石匾一块,门内有立体雕刻松鹤大碑石一方。园内有假山、鱼池、奇花异草。另外的三个花园为西花园、叙伦园、二花园。

刘笃敬生于清道光二十八年(1848年),其父刘向经,字训奇,号石渠,曾为清候补道,后因刘笃敬任刑部主事,加赠通奉大夫。刘笃敬在伯叔兄弟九人中排行第二。出生于这样的家庭,刘笃敬自幼有条件受良好的教育。他在私塾中学习甚为用功,对于《论语》、《中庸》这些儒家的基本典籍,均能熟记掌握,因而本县初试即中秀才。之后赴太原乡试又中举,继而入京赶考。但三次均未中第,是经其父活动,留京任刑部主事的。

在任刑部主事期间,刘笃敬结识了比他小一岁,纳资捐官得刑部员外郎的杨深秀。杨深秀是山西闻喜县仪章村人,说起来与刘还是晋南老乡。杨深秀通经史、考据、说文、音韵、地理、佛经诸学,在当时留京晋士中颇负盛名,曾被梁启超赞为“山西儒宗”。杨深秀的经学主今文,好公羊学,精算术。受此影响,刘笃敬十分推崇“中学为体,西学为用”的思想,主张实业救国,维新变法。因此,他与杨深秀志趣相投,过从甚密,对康有为等人的“公车上书”以及“戊戌六君子”的维新之举,极表赞成。戊戌变法失败,杨深秀被杀后,生平颇重友谊的刘笃敬不避风险,为杨深秀经理殡葬,并几经周

折，亲由北京送杨之灵柩回山西闻喜安葬。此举，深为世人称道。

光绪二十六年(1900年)，八国联军攻陷北京，清廷出逃，刘笃敬遂回到山西，结识了山西巡抚胡聘之，并受到胡的赏识。胡聘之自光绪十八年(1892年)出任山西布政使后，即大力宣传洋务运动，奏请朝廷“开发山西石炭和铁矿资源以兴工业”，并于当年主持建成了山西第一家现代工厂——太原火柴局。三年后，胡聘之升任山西巡抚，经四年筹备，又与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创办了山西机器局，此可谓山西近代机械工业之发端。正因为他十分热衷于洋务运动，所以刘笃敬回来后，胡聘之即派他赴日本神户等地考察工商业。在日本期间，刘笃敬看到日本自“明治维新”以来，工商业迅速发展，综合国力大为增强，颇受启发，立志实业救国，振兴民族经济。

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刘笃敬出任山西商会会长(即商务局总办)。

宣统元年(1909年)，清政府推行新政，山西成立了咨政局。咨政局议员定额86人，议长为清翰林院检讨梁善济，刘笃敬以候补五品京堂任副议长。

宣统三年(1911年)，刘笃敬接替渠本翘任保晋矿务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笃敬凭借其深厚的国学功底和对史籍的广泛涉猎，平时对于古玩字画特别喜爱并加以研究，曾著有《金石录》，(惜已散佚)。他还善书法，习字先颜(真卿)后褚(遂良)，卓有造诣。山西大学堂成立时，他参与筹办，并为之书写纪念

碑一块(现存于太原市侯家巷师范专科学校西院内),又曾为太原海子边书匾“山西工会”。民国初年山西省议会成立时,为书“达与情”之石刻,可见他对省议会功用之见识。南高村旧居之“乐善好施”斗大金字,亦出自其手。其书法在清末民初,不独该县,在省城为众称道,并闻名于京师。他晚年乐为人书写条幅、对联等,手写的对联散落北京,于1993年被现代书画大师董寿平发现,曾征集到其中堂及对联影照各一副。

二、兴办厂矿,致力发展民族工业

刘笃敬从日本考察回国后,即着力兴办煤铁等企业,而当时的客观环境,也为他兴办企业创造了较为有利的条件。

1892年(光绪十八年),山西巡抚胡聘之上奏清廷开发山西煤炭资源以兴工业。三年后的1895年(光绪二十一年),清政府为推行新政制定了《振兴工艺给奖章程》,1896年(光绪二十二年),清廷谕山西开采铁矿,1898年(光绪二十四年),胡聘之奏准山西开办矿务,1904年(光绪三十年)清廷又颁布了“矿务章程”。山西当局和清政府的这些举措,显然有利于山西矿业等企业的发展。山西煤铁矿藏极其丰富,且开采历史悠久,由于兴办工业的需要,煤炭、铁矿用量显著增加,其价格也随之提高,可给经营者带来丰厚的利润,因此,开办矿业的热潮很快在山西兴起。在此期间,山西的争矿运动也在酝酿与发展之中,民族资产阶级的不少有

识之士，为振兴山西民族经济，表示自己的爱国热忱，也纷纷自己办矿，以示对争矿运动的支持。

正是在这种形势下，1905年（光绪三十一年），时任山西商会总办、湖南候补道的刘笃敬，与朔州安太堡人、举人、留日学生刘懋赏，孝义县石家村人、留日学生冯济川等，共投资236.4万元，率先在阳泉创办了铁炉沟煤矿（以后该矿发展成为保晋矿务总公司平定分公司）。同年8月，刘笃敬又独资在阳曲县王封创办了磺矿公司，是为山西民族资本机器采矿之始。1906年（光绪三十二年），刘笃敬又在太原西山冶峪附近开办了“庆成窑”。1911年还在王封山一带开办了永泰煤窑。他开办的“庆成窑”，是深十四丈（合42公尺）的筒子窑。相对于跟着露头煤打洞的平窑和斜窑开窑，不但需要一定的机械设备，而且在技术上也有相当难度，因而费用很高。筒子窑的出现，是当时小煤窑采煤技术的一大进步。

刘笃敬于开办矿业的同时，对于山西近代民族纺织工业也予以了密切关注。“新绛工艺公司”就是在他的支持下，得以幸存并发展起来的。晋南地区盛产棉花，但过去一直是手工纺线织布，近代纺织业的筹划，开始于1894年（光绪二十年），当时有一李姓广东人，在绛州州官朱善元的支持下，在绛州（今新绛县）开始筹办纺织厂，厂房、库房、锅炉等基础设施业已就绪，并且亦将材料和机器从英国运到了上海，但因在建厂过程中贪污浪费，使建厂资金耗费殆尽，连从英国买回的机器，也变卖给了上海南通大生纱厂。但新绛建纱厂的事已被山西巡抚胡聘之上报朝廷，后来负责建厂的李

氏为应付官府，即制造骗局，派人到天津买了两包洋牌棉纱，谎称是其厂所造。巡抚胡聘之遂派人将这些棉纱转送京城，向朝廷报捷。朝廷大喜，马上派钦差大臣，带着厚赏前来贺功。办厂人员闻知后，怕骗局败露受追究，逃之夭夭，厂子即将荒废。当时已任山西省商会总办的刘笃敬，觉得厂子已建到这种地步，弃之实在可惜，于是便以商会总办的名义，将其接管过来。

正在这时，与刘笃敬颇有交情的稷山县俊和村秀才薛见山，想利用绛州纱厂的遗产办个纺织厂。薛见山拥有五家商店，资力比较雄厚。他觉得办工业比办商业更有利可图，遂向刘笃敬提出借地办厂的要求，刘笃敬即以每年五十两白银的租赁费，将纱厂遗产租赁给了薛见山。薛见山遂拉拢同乡宁崇山和在北京开银号的杨和仲等筹集白银三千两作为股金，于1906年办起了一个以织布为主的工厂，并定名为“新绛工艺公司”。到1907年公司开工后，纺织厂已有木质织布机50余台、毛巾机3台、铁轮机1台、轧花机5部、简易水轮机1台、化铁炉1台，全厂共有工人90余名，只是规模有限，设备简陋，生产能力尚低，每日只能生产棉布十余匹，毛巾十余打。尽管如此，该厂的投产毕竟开启了山西近代纺织工业的先河。刘笃敬对原来几乎已被废弃的厂子的接管与出货，则使它绝处逢生，为近代山西民族纺织工业的发展助了一臂之力。

三、力主山西建设同蒲铁路

清末推行新政后,1889年(光绪十五年)山西巡抚张之洞在向清廷奏请先建腹省铁路的奏折中指出,山西拥有大量煤铁矿藏,若建有铁路,即可引进机器开采技术,“大开三晋之利源”,“永塞中华之漏卮”。1896年(光绪二十二年),继任山西巡抚胡聘之也以省内煤铁蕴藏甚为丰富为由,向清政府呈上修筑正太支路,联结芦汉铁路,以利晋煤外运的奏请。而当时,清政府筹划和动工兴建的三条铁路中,就有正太、京绥(山西境内段)、同蒲三线,因此,奏请得到清廷允准,胡聘之计划由山西商务局承建正太支路。但因资金缺乏,迟迟未能上马,后几经周折,清廷向华俄道胜银行借款3600万法郎并由清廷邮传部拨付500万法郎,方才于1904年(光绪三十年)正式动工,于1907年(光绪三十三年)建成通车。

1902年(光绪二十八年),¹⁾筹措正太支路经费,铁路督办大臣盛宣怀代表清政府与华俄道胜银行再次签订新的借款合同。当年,刘笃敬为了收回英国福公司在山西的路矿特权,提出建立太原至蒲州铁路公司的计划,打算由山西来办铁路。他所以提出这个计划,一方面是由于清廷批准山西转让矿产权给英方,并由山西商务局与英国福公司签订了《山西开矿制铁以及转运各色矿产章程》,严重损害了山西权益。此条约被披露后,引起了山西绅商各界的强烈不满,要

求收回福公司在山西的路矿权。刘笃敬的提议,显然是对收回福公司路矿权斗争的响应。另一方面,是因为1897年(光绪二十三年)清廷邮传部提出要以北京为中心,建设四大铁路干线,其中的西干线就是修建正太和同蒲线联结潼关,向西经兰州至伊犁。而刘笃敬便想以此为契机,建立太原至蒲州铁路,由山西商办,把铁路权掌握在自己手中,以免像正太铁路那样由外国人插手,使路权遭损。

正太铁路动工后不久,山西的争矿运动正走向高潮。借此东风,在北京的山西籍翰林院庶吉士解荣辂、吏部主事李廷颺,以及候补道刘笃敬,为了保护山西的路权,同时也为了修筑一条贯通山西南北的铁路干线,以促进山西社会的发展,遂向山西巡抚张曾敳建议由本省绅商召集股本,设立同蒲铁路公司,自己建造同蒲铁路。张曾敳采纳此议,同时接受解荣辂等33人的联名上呈,推选在籍的前甘肃省布政使何福堃总管其事,所有用人、集股、购地、定线等事宜,均由何福堃同地方官绅详细筹划。张曾敳于1906年(光绪三十二年)向朝廷呈报了由山西地方集股成立同蒲铁路公司,以修筑同蒲铁路的计划。此计划获准后,1907年2月(光绪三十三年),山西同蒲铁路有限公司宣告成立,当年9月,清廷邮传部还发给山西“总办山西同蒲铁路有限公司关防”,肯定了山西自办铁路的合法性。

同蒲铁路公司成立后,即聘用德国人郝礼克为勘路工程师,勘测定线。勘定线路自太原起,北抵大同所属之天镇县,南至蒲州河滨,为干线。支线有三条:一是自山阴县的岱岳镇经右玉县达归化;二是出天镇接京张铁路;三是由平阳

经潞泽达河南清化镇。与此同时，铁路公司着手筹措修路经费。按当时预算，修筑同蒲铁路干线约需白银两千万两以上。为促进集股，公司还准备以本省盐斤加价、烟户抽捐、土膏业捐、差徭提款、半税加抽等，作为集股保息款项的措施。筑路经费若从亩捐中筹措，由于山西土地贫瘠，即使丰稔之年，一年也仅有30余万两，况且还要路矿平分（地亩捐还承担着赎回矿权所需款项的任务），提归修路的也只有十几万两。显然，依靠官方实在不行，而何福堃又专靠官方集资，以致该路迟迟不能动工。

有鉴于此，1908年（光绪三十四年），绅商各界力举允孚众望的绅士接充同蒲铁路有限公司总协理职务，由山西巡抚宝棻督饬分投招股，次第兴办。就是在这种情况下，刘笃敬被推举为公司总办之职。刘笃敬所以能接充此任，一方面是因为他时任山西省商会总办，若他以商会的名义召集股份，当会有一定的号召力；另一方面是他致力于发展实业，他所开办的几个厂矿，效益不错，在绅商界颇有影响。铁路总公司设于石家庄，公司之下分为三总管及二处，上设总工程师司，各一人进行管理。

刘笃敬接任后的形势并不乐观。1909年（宣统元年）正月，邮传部奏请在太原建一铁厂，专铸路轨，以供同蒲路段使用，却被农工商部驳回。此后，更有过朝廷撤销同蒲铁路的打算。当年六月初一的谕旨中称“该省原拟由大同府城起，至蒲州府止，嗣后该公司因集款维艰，遂拟先修太原府城起至汾州府平遥县一段。现据该臣部（邮传部）委员复勘，尚须有斟酌之处。其款项仅存六万余两，倘不赶紧募筹，即

此一段亦无告成之望。应由臣部会同山西抚臣察看情形，如果悠悠无成，自应将该公司分别撤销，另筹办法”。在此情况下，同蒲铁路公司在加紧勘定同蒲铁路干线路线的同时，还将股息原定之四厘增加至八厘，然而所集股份仍然甚微。因此，刘笃敬在修建同蒲铁路太原至榆次段时任总办期间，仅完成了榆次到北腰间 7.5 公里的路轨铺设和榆次至太谷间 35 公里的路基修筑工程。尽管如此，刘笃敬的呼吁及其身体力行，对由山西自筹款项开头修筑铁路的历史，则起到了很大的促进作用。

四、积极投身山西争矿运动

山西的争矿运动，实际上应当是争取矿权、路权自治的运动。它是近代山西绅商各界广大民众反帝反封建斗争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运动自 1898 年（光绪二十四年）下半年始，到 1905 年（光绪三十一年）进入高潮。

在争矿运动中，刘笃敬除了兴办阳泉铁炉沟煤矿、王封山磺矿公司、庆成煤窑等企业，以示其实业救国和对争矿运动的支持外，还直接参与了英国福公司的交涉谈判和支持组建保晋矿务公司等方面的活动，为争矿运动进行了不懈的努力。

山西的争矿运动，是山西当局和清政府出卖山西矿权、路权而引起的。1895 年（光绪二十一年）山西布政使胡聘之

继任山西巡抚后,1897年(光绪二十三年),经知府刘鹗(江苏丹徒人,候补道,《老残游记》的作者)的巧言煽惑,批准了刘鹗与意大利商人罗莎第所办之福公司签订的《请办晋省矿务借款合同》五条和《请办晋省矿务章程》二十条。在这个第二十条条约中规定:“各处矿厂应用华洋董事各一人,……银钱出入洋董事经理”;将来所得利润的分配比例是:清政府25%,山西商务局15%,晋丰公司10%,福公司50%,为期60年。这个所谓的晋丰公司,实际上是刘鹗为遮人耳目,免遭国人谴责,并使请求开办山西各地煤铁等矿能予批准,而假借的一个名义,也就是说这个公司是刘鹗的,是他的公司与福公司在签订合同。由于胡聘之批准的这两个条约,不仅晋丰公司向福公司借款一千万两白银与之共同开采盂县、平定、泽州、潞安所属各矿,而且在利润的分配上,福公司竟占到一半,这无疑是把山西的矿权卖给了福公司。因此,当这个机密被泄漏后,胡聘之即遭到山西一些京官的议参,清政府为平息事端,着令胡聘之黜退刘鹗与为胡卖矿奔走的山西商务局总办贾景仁等人。同时把这项对外交涉权收归总理衙门,要山西商务局与福公司在总理衙门主持下直接谈判。然而,在英国驻华公使施加压力后,经谈判,于1898年(光绪二十四年)5月修订过去合同的基础上,重新拟定,并经光绪皇帝5月17日批准,5月21日由山西商务局代表曹中裕和福公司代表罗沙第在总理衙门画押的《山西开矿制铁及转运各色矿产章程》十九条,却进一步出卖了山西的矿权、路权。这个章程,不仅新加了“平阳府以西煤铁以及他处煤油各矿”的开采权也归福公司,而且规定“凡调度

矿务与开采工程，用人、理财各事，由福公司总董经理”，此外，还允许国外矿机器材料入口可以“免纳海关正半税项，内地厘捐概不重征”。福公司可以修路、造桥、开浚河港、添造分支铁路。正在这时，福公司的主持人，由英国驻上海总领事哲美森取代了意大利商人罗沙第当了福公司总经理。这就是说，胡聘之把山西矿权卖给了意大利人，而清政府则把它卖给了英国人，并且卖得更多更彻底。

清政府大肆出卖山西矿权的罪恶行径被山西京官传出后，立即激起了山西绅商各界民众的强烈反对。在山西籍京官和其他官员的参奏弹劾下，清廷怕事态扩大，遂于1899年（光绪二十五年）对胡聘之、贾景仁、刘鹗上谕严加斥责，并予革职，永不叙用。但山西民众收回矿权的反帝“保晋”运动并未停止。特别是继1902年（光绪二十八年）清政府与华俄道胜银行再次签订有关修筑正太铁路的新借款合同，又于1905年（光绪三十一年）同福公司续订了《山西熔化厂并合办山西铁路合同》与《道清铁路借款合同》后，华俄道胜银行已聘工程师勘测太正路线路，福公司也派人来到平定山中勘探矿源，由于后两个条约进一步出卖了山西路矿权，福公司可由河南道口镇经清化镇至山西泽州修筑铁路，将来路成之后，管理权全归福公司，实际上等于是英国将独占山西的煤矿开采和部分铁路修筑经营管理职权，山西自己的矿权、路权已是岌岌可危。因此，山西民众的争矿“保晋”运动，也更加声势浩大地开展了起来。

就在与福公司签约前后，由当时的内阁中书、祁县富商渠本翘与内阁中书常棣华，以及翰林院庶吉士蔡洞等人发